

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件

梅市文广旅法〔2022〕1号

签发人：谢钦文

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

市委、市政府：

2021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根据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和要求，对照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和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工作，大力弘扬法治精神，强化依法防控疫情，认真履职，真抓实干，为繁荣发展文化广电旅游事业提供法治支撑和法治保障。

一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2020年11月23日、12月8日，我局分别在局务会议、局党组会议上传达学习了

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、丰富内涵、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，研究贯彻落实意见。要求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系统各单位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、班子会议学习的重点内容，列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，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同普法工作结合起来，同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等结合起来，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本领。一年来，全系统各单位通过集中学、专题学、线上学、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宣讲等方式，积极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同时依托通过制作宣传栏、横幅、LED屏等形式宣传依法行政、依法治国理念，让干部职工在日常工作和活动中丰富法律知识，提升法律水平，增强依法行政能力。

（二）依法全面履行部门职能。一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标准化建设，及时梳理编制权责清单目录，实行清单化、动态化管理，并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对外公布。二是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并对外公布，平台内的办理事项从受理、审核到决定各环节实行统一标准，为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。结合“四免”事项优化工作，积极为群众办事减负，尽可能减少群众办事提交材料的数量。持续开展“减证便民”行动，扎实推进证明事项清理工作。三是开展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工作，纳入“证照分离”改革的事项已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，企业实现“零跑动”，同时已全面压缩审批时限、压减审批要件和环节。

(三)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。一是扎实推进科学立法工作。积极推进历史文化领域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的起草工作，负责《梅州市客家围龙屋保护条例》修正工作，修正后的保护条例已于2021年10月15日公布施行。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。规范性文件依法严格执行公开征求意见、公平竞争审查、专家论证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审议决定、向社会公开发布等程序。不增设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。2021年共起草制定6件规范性文件。三是健全规范性文件清理机制。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及时进行修改和废止，重点做好涉及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。

(四)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。一是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。编制并发布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，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制度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要求，组织开展了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工作。二是强化决策规范化工作。认真实施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坚持集体讨论决定，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、材料归档和档案管理制度，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年度目录事项全部立卷归档。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公平竞争内部审查机制，依法履行重大行政决策公平竞争内部审查程序、合法性审查程序，按权责一致的原则出具书面审查意见。三是建立和完善法律顾问工作长效机制。专门聘请法律顾问做好法律事务和法律文书的审核把关工作，确保各项业务工作依法依规进行。

(五)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一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

改革。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公告》要求，提请市政府印发了《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公告》（梅市府〔2021〕16号），同时公布了《梅州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职权事项目录》，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的执法事项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提高行政执法能力。二是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“三项制度”，做到依法办事、依法管理、依法决策。三是扎实开展市场监管工作。深入推进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和抽查事项清单，已全面完成全年抽查任务。同时积极开展“互联网+监管”工作，做好梳理事项清单及认领工作。四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。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日常检查监督机制，定期开展本系统案卷评查工作。五是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。积极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业务知识学习，加强执法证领证换证工作，全面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。

（六）全面推进政务公开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。
一是围绕重点领域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按规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积极做好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、行政检查等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公示工作。二是强化部门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。注重加强对本单位政府网站内容的建设和管理，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和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信息发布坚持做到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，安排专人做好信息的编辑和加工，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合法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三是健全行政权力运行制

约和监督体系。自觉接受党内监督、人大监督、司法监督、社会监督、舆论监督。积极配合做好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的执法检查、工作评议、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等工作。积极办理办结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，2021年收到建议提案共37件，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到100%。

(七)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。一是加强旅游投诉纠纷工作管理。不断完善工作制度，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，探索建立赔偿先付制度，推进旅游投诉纠纷调解与司法仲裁衔接。二是建立全市旅游投诉统一受理机制。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53号），按期完成热线归并任务，将12301热线取消号码，12318热线并入12345热线统一管理。今年以来，我市文化旅游市场秩序总体良好，没有发生重大旅游服务质量投诉件，无相关行政应诉和行政复议案件。全市文化广电旅游部门通过“12345热线”、“12301热线”、广东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管理系统、梅州市信访管理系统，以及来访、来电等渠道受理调处旅游投诉计70件，受理率100%，按时办结率100%。

(八)全面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一是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制度。依托局党组会、支部大会、培训班学习等形式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章党纪、文化旅游领域相关法律法规、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等，专门举办了行政处罚法培训班，对全市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培训，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法治思维能力和依法行政能力。二是组织

干部职工参加学法考试。运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、广东省干部培训网络学院和各类新媒体平台，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和学法考试。三是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。先后印发普法工作计划、普法责任清单、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等文件，对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进行部署，将任务分解到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，形成全局上下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四是积极推进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工作。我局今年被列为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报告评议单位，在全力做好普法工作和完善工作台账的基础上，经实地考察、社会评议、现场履职等环节，我局被评为“优秀”等次。

二、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和疫情防控情况

(一) 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我局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带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，通过班子会、专题会、干部大会等形式组织干部职工进行学习。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把法治建设纳入本单位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，对法治建设重大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，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保障，创造条件。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，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，

真正把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好、落实好，为干部职工工作表率，不断提升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依法行政能力。同时，将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内容，自觉接受监督。

(二) 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我局严格按照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及时转发相关文件精神，统筹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。不断加大宣传力度，充分利用市、县文旅部门微信公众号、网站等宣传渠道，推送各类疫情防控指南，大力开展健康知识教育，发布旅游出行提示，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宣传，加强对文旅企业从业人员和游客的疫情防控宣传和健康提醒，不断提升公众疫情防控意识。加大检查频次，成立督导联系工作组，深入各县（市、区）督查景区、旅行社、网吧、歌舞娱乐场所、图书馆、文化馆、博物馆、宾馆酒店等文广旅单位、企业疫情防控情况，督促辖区行业场所严格落实防控主体责任，发现问题，及时整改，加强防控，坚决防止疫情在文旅行业传播扩散。我市举办 2021 年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（戏剧曲艺）期间，我局会同卫健、商务等有关部门，科学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，圆满完成群众艺术花会的疫情防控工作。

三、存在问题和不足

(一) 执法队伍建设仍需加强。我局负责市级和梅江区的文化、文物、出版（版权）、广播电视、电影、旅游市场行政执法

职责，2021年又增加了体育执法职责，监管任务日益繁重，执法队伍的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(二)行政执法案卷有待提高。部分执法文书的制作和执法案卷的归档在细节上还有瑕疵，存在个别案卷资料不完备、格式不规范现象，执法规范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(三)法治宣传力度还需加强。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存在覆盖面不够广、形式不够新颖等问题，对群众的宣传力度不够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(一)强化干部学法用法能力。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将近年来新施行、新修订的如《民法典》、《行政处罚法》、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列入2022年学法计划，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学法懂法守法，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能力。

(二)持续开展执法体制改革。依托公布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公告这一契机，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能职责，厘清文化广电旅游行政执法权限和自由裁量标准，充实行政执法队伍，加快完成执法改革任务。

(三)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法制审核制度，组织开展案卷评查工作，进一步规范执法文书的使用和执法案卷的归档，避免出现材料不全或存在瑕疵等问题。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公布程序，完善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，推进规范性文件有效期管理制度，加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风险评估和决策后评估工作。

(四)加强依法行政法治培训。狠抓干部队伍法治建设，有

针对性地组织干部参加中央、省、市举办的各类法治培训班学习，注重实用性和务实性，补强干部在规范性文件制定、行政执法案卷、政府信息公开等方面短板。

(五) 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。依托“5·18国际博物馆日”、“5·19中国旅游日”、“文化和自然遗产日”、“12·4国家宪法日”、民族传统节日等重大节假日，结合创文工作，面向群众组织开展系列法治宣传活动，为法治建设宣传造势，营造良好的法治建设氛围。



抄送：市司法局